

# 石狮市人民政府文件

狮政综〔2021〕8号

---

## 石狮市人民政府关于 龙翔路等道路命名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石狮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、市直及上级驻石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地名管理条例》《福建省地名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现将龙翔路等道路标准地名予以公布。市城市管理局要做好道路名牌的设置、管理和维护工作，市公安局要做好相关门楼牌设置、管理和维护工作，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要做好交通标识的设置工作，蚶江镇人民政府、宝盖镇人民政府及各相关职能部门要按职责做好相关后续工作。各使用单位和个人要严格按照已批准公布的标准名称规范使用。

附件：石狮市龙翔路等部分道路标准地名

石狮市人民政府

2021年2月22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# 附件

## 石狮市龙翔路等部分道路标准地名

序号	辖区	标准地名	罗马拼音	走向	起止地点	长 Km	宽 M	命名原因 及来历含义	备注
1	宝盖镇 龙穴社区	龙翔路	Lóngxiáng Lù	南北	南起嘉禄东路， 北止回龙路。	0.31	14	以龙穴社区旧居民地“龙翔”命名，保护老地名不因城市改建而消逝。	
2		回龙路	Huílóng Lù	东西	东起学府路，西 止回兴路。	0.53	14	以龙穴社区旧居民地“回龙”命名，保护老地名不因城市改建而消逝。	
3	蚶江镇 石渔村	丝港路	Sīgǎng Lù	东西	东起共富路延伸 段，西止港口大 道与海丝路交叉 口。	0.4	32	石渔村委会前是海丝路和石湖港，故取名为丝港路。	

---

抄送：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、民政局，石狮市委各部门、人武部、  
人大办、政协办、纪委办、法院、检察院。

---

石狮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2月22日印发

---